

# 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省直属各单位：

现将《关于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0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外开放重要论述和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上续写新篇，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认真践行“地瓜理论”，统筹改革和开放，统筹“硬件”和“软件”，统筹“引进来”和“走出去”、统筹内贸和外贸，统筹开放和安全，以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世界一流强港、世界小商品之都为关键支撑，以推进制度型开放为主要牵引，系统谋划推进“平台提能级、枢纽建强、模式创新”三件大事，加快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不断壮大对外开放新动能、拓展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打造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注入强劲动能。

到2027年，高能级开放强省建设取得明显成效，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基本确立，开放型经济发展保持全国前列。

——资源配置力显著增强。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保税燃料油加注量达1000万吨，限额以上企业大宗商品批发零售业销售额超5万亿元、大宗商品进出口总额达6250亿元。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验区货物贸易进出口额达7000亿元。

——全球辐射力显著增强。基本建成世界一流强港、中欧班列集结中心、长三角航空物流中心。宁波舟山新华波罗的海国际航运中心发展指数排名赶超进位，集装箱国际航线数持续拓展，集装箱吞吐量、多式联运量进一步增长。国际全货机航线达55条、航空货邮吞吐量突破50万吨。“四港”联动智慧物流云平台用户超10万。

——制度创新力显著增强。在大宗商品储备、保税船用燃料油加注、非外汇结算、跨境融资租赁、跨境数据流动等领域累计形成900项首创性、集成式制度创新成果，其中全国首创250项。2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跻身全国前10，全省三分之一的综合保税区跻身A档。杭州、宁波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排名各提升2位。

——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货物贸易占全国份额基本稳定，“浙江出口名牌”达1200个以上。跨境电商出口规模较2024年翻一番，培育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100家以上。数字贸易、服务贸易总额分别达10000亿元、7000亿元。培育进出口超百亿元的外贸龙头企业25家以上、民营跨国公司“领航企业”100家，培育面积50万平方米以上的海外仓龙头企业5家。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占比超30%，累计引进世界500强投资企业730家。

——形成服务最优、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开放环境。涉外律师人才库规模增至300人。具备外币兑换资格的银行机构超5800家，跨境金融收支超1000万笔。海事仲裁及法律服务机构、航运交易与航运经纪机构分别达15家、5家。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降至13%左右。“一网通办”率达85%以上，整体通关效率、港口作业效率领先全国，口岸合规成本保持全国最低水平。

到2030年，资源配置力、全球辐射力、制度创新力、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和实际使用外资规模稳定增长，结构优化，跨境电商出口规模较2027年再翻一番，制度型开放走在全国前列，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成熟完善，基本建成高能级开放强省。

到2035年，全面建成高能级开放强省，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枢纽地位和高水

平对外开放优势牢固确立。

## 二、以提升开放平台能级为引领，更好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集聚全球高端资源要素

鼓励各类开放平台先行先试，开展首创性、集成式探索，推动全产业链创新发展，成为高水平开放的主战场、高质量发展的主阵地。

(一)高标准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全面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分步骤分阶段推进重大改革突破、重点项目建设。建设国际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完善大宗商品储运基础设施，健全大宗商品储备体制机制和商业储备体系。建设国际大宗商品加工基地，推动石化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促进铁矿石和有色金属加工产业发展，提升粮食精加工水平。建设国际大宗商品贸易中心，不断完善贸易生态，做大贸易规模。建设国际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构建多层次的未来现货市场，建立高水平的期现货交易模式。深化国际海事服务基地建设，提升保税燃料油加注国际竞争力，加快建设综合海事服务体系，积极打造“浙江宁波舟山港”国际船舶登记船籍港。

(二)深化新一轮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推动“人、货、场、链”四个核心要素数字化升级，做实“平台打造＋市场培育＋模式创新”，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快速响应、高效协同。优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健全中小微外贸企业联合培育和分类分级管理，实施市场采购组货人制度；创新建立进口消费品正面清单，简化清单内商品通关手续，进一步在“买全球”上加速破题、在“卖全球”上迭代深化。加强“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品牌输出，打造商品市场国内国际“一张网”，提升小商品制造设计、时尚与流行发布、品牌培育能力。

(三)推动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等争先进位。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协同推进制度创新，产业发展，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推进新一轮开发区整合优化，深化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完善开发区设立、升级、退出机制。增强开发区产业承载力，持续提升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引资规模和质量，加快形成产业集群和创新发展优势。推动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高质量发展、高效能监管，创新培育“保税＋”业态，支持开展“数字综保”建设。

## 三、以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为龙头，更好提升开放枢纽辐射全球作用

深入实施交通强省和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工程，推进义甬舟、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完善“枢纽＋通道＋网络”整体布局，打造内畅外联、辐射全球的现代化交通物流体系。

(四)大力推进世界一流强港建设。推进港航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世界级集装箱泊位群、亿吨级大宗散货泊位群，构建顺畅高效的港口集疏运体系，进一步提升港口吞吐能力。加快建设长三角海河联运枢纽港，谋划建设浙南近洋航运中心。高水平建设“航运浙江”，打造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先行省。加密多式联运线路，加快布局内陆无水港、沿江物流通道，拓展海铁、江海河等多式联运重要腹地，与省外港口合作打造“江海直达＋多式联运”双向物流新通道。开展干线集装箱船舶交通组织一体化“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推进进港产贸港城一体化，提升临港产业集群能级，加快发展壮大海洋经济。

(五)大力推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设。加快金华铁路枢纽扩容改造，创新经营模式，增加运行线路，争取常态化开行全程时刻表班列，加大“班列＋跨境电商”“班列＋产业”“班列＋商贸”融合力度。推进中欧班列铁路提(运)单物权化改革。发展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引导更多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国际公路运输(TIR)。

(六)扎实推进民航强省建设。提升萧山国际机场国际化水平，建成嘉兴机场，加快宁波机场四期、温州机场三期及义乌机场改扩建工程建设。打造“一圈两廊一带多点”国际空中运输通道，拓展国际航空货运航线。引导航空公司、物流企业在浙设立运营基地，拓展境外业务，打造全球72小时航空物流骨干网络。创新开展带电类、化妆品等敏感货空运业务，扩展试点企业范围。有序规划建设航空物流前置货站，开展前置货站安检互认试点。

(七)打造现代化数字贸易港，赋能数字贸易强省建设。充分发挥好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全球数字贸易中心、外贸综

合服务平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四港”联动智慧物流云平台等软平台和硬平台作用，面向数字应用丰富场景，高效链接海陆空集疏运网络、协同线上线下系统、贯通境内外供应链体系，为企业提供订单、物流、通关、结算、支付等数字贸易综合服务。提质扩面“浙江e港通”，进一步优化港口营商环境。

## 四、以拓展新路径新模式新业态为抓手，更好壮大外贸新动能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一体推进外贸规模稳定增长、结构持续优化，加快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提高外贸对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度。

(八)推动货物贸易稳量提质。持续打好“稳拓调优”组合拳，努力巩固美国、欧盟、日本、韩国等传统市场，积极开拓“一带一路”、东盟等新兴多元市场。深入实施“千团万企拓市场增订单”行动，打响“浙江国际贸易展览会”系列自办展品牌，加速“浙江出口名牌”等品牌出海。提高劳动密集型出口产品质量和技术，扩大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推动历史经典产业、现代农业产品出口，倡导和支持企业抱团开拓国际市场。扩大优质消费品、先进技术、重要设备、关键零部件进口，增加能源资源产品和优质农产品进口。大力发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离岸贸易等新业态，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外以保税方式开展维修、加工业务。支持探索完善新型易货贸易管理。完善外贸预警体系建设，健全多主体协同机制，妥善应对贸易摩擦和技术性贸易壁垒。创新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模式。

(九)推动服务贸易培育壮大。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贸易，做大做强国际运输、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国际旅游，推动服务外包、技术贸易、文化贸易提质升级，发展跨境支付结算、保险、咨询等高端服务，扩大知识产权、地理信息、人力资源、中医药等专业服务出口，不断提升“浙江服务、服务全球”品牌影响力。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深化特色服务出口基地建设。

(十)推动数字贸易创新突破。实施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行动，加速打造数字贸易市场新平台、集聚数字贸易新主体、培育数字贸易新业态。推动数字产品提质，支持影视剧剧集、动漫游戏、数字音乐、网络视听等出海。推动电子票据、电子签名在贸易、运输等领域应用。研究完善同国际接轨的数字身份认证制度，开展数字身份互认试点。支持杭州“中国数谷”、宁波数创港、中国(温州)数安港等平台创新发展。

(十一)打造高能级跨境电商国际枢纽省。大力培育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增强省级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功能，做强“直播＋平台＋跨境电商”三位一体融合模式，打造全球跨境电商直播基地。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带”发展，推进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完善集货仓、海外仓等仓储物流布局，支持海外智慧物流平台建设，提升跨境物流保障能力。推动跨境电商综试区提升发展，争取实施杭州跨境电商综试区2.0战略。

## 五、以提升展会影响力和拉动力为关键，更好做到以展为媒、以展兴产、以展促贸

坚持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导向，高质量办好各类重大展会，推动展会、贸易、产业协同发展，进一步增强展会溢出和带动效应。

(十二)高水平办好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聚焦数字交付贸易和数字订购贸易两大核心板块，汇聚全球高端策展办展资源，招引更多全球头部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参展。升级打造“丝路电商”“数贸非洲”“金砖合作”等服务国家战略的重点活动，滚动签约落地一批数字贸易优质项目。促进数字贸易规则对接创新，办好对话磋商、首发首秀等系列活动，发布一批高标准的规则、标准等合作成果。

(十三)创新办好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持续提升议题设置能力，做精做优数字经济合作大会、数字赋能共同富裕示范区展示、长三角一体化数字文明共享等特色品牌活动，实现“一届更比一届好”。加强与国际组织、行业协会、企业机构的合作，丰富社会化活动形式，高效率承接转化峰会红利，加快推动网络空间创新发展、安全发展、普惠发展，巩固拓展我省数字经济先发优势。

(十四)不断扩大“良渚论坛”国际影响。

建立与国际组织常态化联络机制，稳步提升论坛的国际代表性、国别覆盖率，吸引更多文化名人、艺术名家、学术名师参与，推动论坛成为全球文明对话大平台、“一带一路”交流大舞台、中华文明展示大窗口。推动良渚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高标准建设良渚文化大走廊，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擦亮省域文旅品牌。

(十五)大力发展会展经济。精品化举办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暨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中非经贸和文化论坛、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等重要展会活动，支持各地办好特色化、专业性国际展会、赛事，扩大贸易、投资、科技、人才、文化等交流合作，做到“办好一个会，提升一座城”。鼓励龙头企业开展市场化办展，引进一批高能级国际展商、机构来浙举办展览、会议和赛事。

## 六、以培育世界一流企业和高附加值产业为重点，更好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国际竞争力

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提高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能力和水平，构筑国际化产业链供应链布局。

(十六)着力培育世界一流企业。完善“链主”企业、“雄鹰”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等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引领带动产业迈向中高端。深化“丝路领航”行动，积极培育民营跨国公司“领航企业”，支持企业将浙江总部打造成全球运营管理中心和设计研发中心。

(十七)着力做大培强外贸企业。实施外贸龙头企业培育“蛟龙行动”，支持企业加大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品牌创造投入，优化市场开发布局，实现规模化、品牌化发展。支持企业开展AEO(经认证的经营者)认证。支持中小外贸企业上规升级，培育一批专业化、潜力型外贸主体，进一步做大出口实绩。

(十八)着力打造高质量外资集聚地。深化“投资浙里”全球大招商，聚焦重点产业、重点园区地区开展精准招商，争取更多标志性制造业外资大项目、区域总部及功能性机构落地。引导推动外资企业在浙设立研发中心，落实科研支持、税收优惠等政策。创新利用外资方式，更大力度推动与国外主权财富基金等合作，用好市场化招商、基金招商、股权合作等模式，拓宽东引台资渠道，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境内再投资。深化为侨服务，引导侨资投资浙江、反哺家乡。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争取外商独资医院和新一轮增值电信业务开放试点，持续引进高质量服务业外资项目。

(十九)着力推动产业与贸易联动发展。深入实施“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工程，改造提升装备制造、纺织服装、五金制品等传统产业，增强产品与国际市场适配性；培育壮大数字安防、人工智能、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前瞻布局人形机器人、合成生物、前沿新材料等未来产业，加快形成国际贸易新增长点，促进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良性互动。更大力度开展“十链百场万企”活动，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

(二十)着力优化产业国际布局。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投资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引导企业合理开展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拓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带动产品、装备、标准有序“走出去”。支持企业开展全球化研发布局和国际科技合作，推动技术成果双向转化。加快构建海外投资综合服务体系，大力培育法律、会计、安保等专业跨境服务机构，完善海外利益保护和投资风险预警机制，深入开展海外领事保护，提升境外突发事件防范、应急处置能力。

## 七、以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为方向，更好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一流营商环境

推动市场有效与政府有更好结合，加强改革整体谋划和系统集成，全面提升制度型开放水平，不断优化开放环境、增强开放活力。

(二十一)创新数字贸易、绿色贸易规则。主动对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积极承接国家试点任务。探索制定自贸试验区数据出境负面清单及管理办法，建立高效便利安全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深化数据知识产权改革，构建与国际先进规则接轨的知识产权保护运用机制。主动应对绿色国际贸易规则，

推广“碳标签”制度，构建贸易绿色化发展标准体系。探索工业企业产品碳足迹核算和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逐步推行免费和有偿相结合的碳排放配额分配方式。支持龙头企业、行业协会参与国际经贸规则、标准制定。

(二十二)促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深化智慧口岸建设，发展“直提直装”、出口拼箱货物“先查验后装运”试点，提升货物通关效率。加快跨境收支付便利化，深化推动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深化市场采购贸易外汇管理改革，开展跨国公司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试点。

(二十三)建设稳定透明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健全公开透明的市场监管体系，提升国际商事认证服务质效，完善涉外知识产权维权和纠纷调解机制。健全涉外法治服务体系，加快推动出台浙江省开发区条例、浙江省促进涉外商旅往来人员生活便利若干规定，支持培育杭州国际仲裁院，支持宁波海事法院建设。优化外籍人士工作、生活、学习和移民出入境便利化措施。

## 八、加强政策保障

(二十四)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整合、集成、优化财政政策，加力支持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交通强省和世界一流强港建设、重大国际展会举办、外贸新动能壮大、世界一流企业培育等具体举措落地落实。加强重大项目谋划储备，积极争取国家“两重”“两新”、专项债券等重大政策资金支持。

(二十五)强化金融要素保障。支持符合条件的银行和支付机构开展高效、便捷、安全的跨境资金结算服务，推动融资担保增信政策增量扩面，出台小微企业汇率避险期权补助政策，鼓励金融机构提供更多汇率风险管理产品。推动政策性银行设立稳外贸专项信贷额度；加大对小微外贸企业政策性贷款支持。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进一步拓宽出口额500万美元以下企业统保覆盖面；对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给予补助。

(二十六)强化用地用能保障。重点支持先进制造业等领域鼓励类重大外资项目，支持符合条件的重大外资项目纳入商务部重点外资项目和“千项万亿”项目库清单，依法依规给予用地用能指标支持。

(二十七)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完善政企校等多方联动的人才培养机制，鼓励高校加强国际贸易、国际金融、涉外法治、外语与国别等相关学科建设，培养多层次复合型人才。升级实施“鲲鹏行动”，完善省级人才计划组织实施机制，推动海外引才政策标准化、服务便利化，深入开展“访学访工访窗口”行动，吸引集聚更多海外人才来浙发展。深化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认定试点，探索建立境外职业技能等级比照认定制度。支持各地将跨境电商等相关领域人才纳入人才需求目录和高层次人才目录，给予人才落户、购房、就医以及子女就学等政策待遇。运用挂职锻炼、研修培训等方式，提升干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能力水平。

## 九、工作机制

(二十八)完善组织领导体系。充分发挥省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完善运行机制，抓好任务梳理、责任分解，加强对改革事项、难点堵点等协同攻坚，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各地各部门要加强工作联动和政策协同，加强要素投入，提高抓落实效率。

(二十九)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按照“项目化推进、清单化落实、时限化落地”要求，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重要指标、重大项目、重大改革实施清单。建立每月调度机制、督导服务机制，定期分析主要指标和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协调解决重大问题、落实重大事项。省委深改委会议每季度听取进展情况，研究部署下季度工作。省委、省政府每年召开工作推进会，推动工作任务落实。

(三十)完善评价激励机制。按照“考准、考实、考出干劲”和“无感、无痕、无形”的要求，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综合评价体系，完善市县争先创优机制。对评价优秀的，在项目申报、要素保障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实践案例；对工作不力、绩效不佳的，采取约谈提醒、限期整改等措施。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鼓励各地各部门创新突破、改革攻坚。

(来源:浙江发布微信公众号)